**臺南市南區新興國小109學年度第 ㄧ學期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報名表**

報名項目：特教學生助理人員 編號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別 |  | 出生日期 | 民國 年 月 日 | 相片 |
| 身分證字號 |   | 兵役 | □役畢 □服役中□未役 | 婚姻 | □ 已婚□ 未婚 |
| 國 籍 | □中華民國 □兼具外國籍 （ 國） □外國籍（ 國）  |
| 地 址 |  電話：日： 夜： 手機： |
| 學 歷 | 畢業學校 | 系 所 | 修業起訖年月 | 日（夜）間部 | 證書字號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經　　歷 | 服務單位 | 職稱 | 服務期間 | 離職原因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其他相關證件或重要獎勵事蹟 |  |
| 以上資料由本人親自填寫，如經錄取後發現有不實情事，除願意接受解聘外，本人願負一切相關法律責任。 報考人： 【簽名蓋章】 |
| 證 件 名 稱 | 項目 | 文件名稱 | 查驗項目是否完備 | 備 註 |
| 1 | 報名表 | □ 有 □ 無 |  |
| 2 | 履歷表 | □ 有 □ 無 |  |
| 3 | 國民身分證 | □ 有 □ 無 |  |
| 4 | 學經歷證明文件 件（具有專長者檢附證明） | □ 有 □ 無 |  |
| 5 | 其他相關證件 件 | □ 有 □ 無 |  |
| 審查意見 | □資格符合□資格不符 | 審查人 |  |
| 甄 選 成 績 | 總分 |
|  |
| 備 註 |  |
| 評審結果 | □ 正取 □ 備取（第 順位） □ 不予錄取 |

 校長： 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評審委員會委員：

切 結 書

本人 參加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109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，如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，同意被取消錄取資格或解聘，絕無異議。

1. 具雙重或多重國籍者。
2. 具「教育人員任用條例」第31、33條規定之情事。
3. 經甄試錄取後，若發現資格不符、證件資料不實。
4. 涉及校園性侵或性騷擾事宜。
5. 錄取人員應於接獲通知期限內至輔導室報到，未報到者。

此致

**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委員會**

立切結書人： 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**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109學年度第一學期**

**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**

**委託書**

　　立委託書人　　　　　因另有要事待辦，確實無法親自辦理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109學年度第一學期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報名，現全權委託　　　　　代為辦理報名手續，並保證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**臺南市南區新興國民小學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甄選委員會**

委　　託　　人：　　 　　　　　 　（簽章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　絡　電　話：

受　委　託　人： 　　 　　 　（簽章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　絡　電　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註：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國民身分證正本驗明身分。